

关于组织开展 2020 年度民办学校教师 入户工作的通知

各教育指导中心、民办高（职）中：

根据《广州市教育局 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 2020 年广州市民办学校教师入户工作方案的通知》（穗教发〔2020〕16 号，以下简称《工作方案》），现将白云区 2020 年度民办学校教师入户工作的相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将《工作方案》通知到所辖范围内各民办学校和全体教师，并按照《工作方案》要求开展入户人员遴选工作；同时要加大宣传力度，认真组织相关人员进行申报。

二、符合申请入户准入基本条件的广州市民办学校教师，方可提出入户申请，填写《2020 年广州市民办学校教师入户申报表》（见附件 1），并按准入基本条件及积分指标的内容提交相关材料原件和复印件。

三、学校审核申请人提供的材料，按照《工作方案》附表 of 入户积分指标及分值表、具体标准中加分内容核算申请人的积分，按照积分高低排序，并校内公示 3 天。

四、学校将《2020 年广州市民办学校教师入户申报表》（附件 1）及相关材料（个人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需加盖“学校公章，审核人签名、标注此件与原件一致”）、《2020 年

广州市民办学校申请入户人员基本信息汇总表》(附件2)报所属教育指导中心，教育指导中心汇总《2020年广州市民办学校教师申请入户基本信息汇总表》并开展对申报材料的初审。

五、请各教育指导中心和民办高(职)中于7月2日(星期四)上午9时前将《2019年广州市民办学校教师入户申报表》(见附件1)及相关证明材料、《2019年广州市民办学校申请入户人员基本信息汇总表》(附件2)按照分数高低排列，与有关工作情况报告一并报送区教育局人事科，汇总表电子稿一并报送。

六、工作中如遇问题，各教育指导中心、民办高(职)中请及时向白云区教育局人事科反映。

特此通知。

- 附件：1.2020年广州市民办学校教师入户申报表
2.2020年广州市民办学校教师申请入户基本信息汇总表
3.2020年广州市白云区民办学校教师申请入户材料清单
4.2020年广州市民办学校教师入户工作方案

广州市白云区教育局
2020年6月28日